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签署云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先进技术广泛应用的浪潮下，在产业做强做大、提质增效的驱动下，为更快更好地实现公司“1+4”发展战略，近日，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与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署了《云战略合作协议》。

（注：“1+4”发展战略即以智能交通为基础业务领域，同时积极拓展公共安全、智慧城市、蓝光存储、居家养老等领域，构建基于人工智能的“交通云、视频云、信用云、存储云、养老云”服务，实现“科技与文化融合，线下与线上融合，打造以数据为核心的智慧城市运营商”的十三五战略发展目标。）

一、交易对手方介绍

- 1、公司名称：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徐直军
- 3、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 4、注册时间：2005年09月07日
- 5、注册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101号
- 6、经营范围：从事软件及通信相关领域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出版物经营、网络文化经营（以上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国内各类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机电设备安装；通信网络工程设计、施工、安装、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7、关联关系：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的原则及目标

1、共同打造国内一流的智慧城市解决方案，共同拓展智慧城市市场。本着互惠共赢的合作原则，发挥甲方在智慧城市领域的技术和解决方案优势，以及乙方在云服务领域的品牌、技术、服务、网络覆盖等方面的优势，通过战略合作，共同打造智慧城市解决方案，服务乙方合作的政府客户。将有效提升城市管理能力、助力城市智慧转型。

2、共同拓展城市云市场：发挥甲方在政府客户方面的资源优势、甲方集成乙方的云服务能力，共同拓展城市云市场。

3、共同拓展企业云市场：云计算将为企业创新、信息成本降低、工作方式、商业模式带来根本性改变，企业购买云服务是未来发展趋势。发挥甲方在企业领域的客户资源优势 and 行业解决方案优势，围绕交通、视频、养老、存储等领域，共同拓展企业云市场。

4、双方进行优势资源互换：甲方向乙方开放其在全国的政府及企业客户资源，帮助乙方在云服务数据中心网络节点布局方面和政企客户拓展方面实现业务扩张。乙方向甲方开放在全国的所有云服务网络节点资源，帮助甲方实现智慧城市在其他城市的布局与合作。

5、甲方在天津建设了一个高等级数据中心，甲方计划依托此数据中心重点拓展京津冀云服务业务。乙方作为国内领先的云服务商，根据市场需求，乙方计划在天津建设一个云服务节点。鉴于甲乙双方有着共同的市场目标和利益，乙方将把甲方的数据中心纳入乙方全国资源节点统一管理并挂牌。甲乙双方一致致力于将此数据中心打造成：①天津市信息化集中中心；②天津自贸区跨境业务支撑中心；③京津冀产业支撑中心；④京津冀电子政务灾备中心。

6、共同打造国内一流的冷热数据混合存储综合解决方案。本着互惠共赢的合作原则，发挥甲方在蓝光存储领域的技术和解决方案优势，以及乙方在云服务领域的品牌、技术、服务、网络覆盖等方面的优势，通过战略合作，共同打造冷热数据混合存储综合解决方案。

7、甲方选择乙方作为公有云领域的重要战略合作伙伴，乙方将甲方作为重要战略合作伙伴，相互给予相应支持。

（二）合作的主要内容

1、共同打造智慧城市解决方案，共同拓展智慧城市市场

1)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在智慧城市领域结成产业链合作伙伴关系。发挥甲方在智慧领域产品和解决方案等方面的优势，以及乙方在“云计算服务”方面的品牌、技术和全国政府客户资源等方面的优势，共同构建国内领先的基于云服务模式的智慧城市领域解决方案，共同拓展智慧城市市场。

2) 甲乙双方联合拓展智慧城市市场，甲方做为项目集成方，集成乙方云服务产品，打包面向政府客户提供一揽子解决方案。

3) 乙方同意向甲方开放克拉玛依、宿州、襄阳、玉溪、云浮、盐城、泸州、贵州、乌兰察布、大连等所有已经合作的节点城市资源和正在拓展的城市资源，协助甲方实现智慧城市解决方案在乙方合作城市的布局与合作。乙方同意把智慧城市解决方案做为甲方在城市云领域的解决方案配套。

4) 甲方负责智慧城市平台软件及智慧应用系统的开发交付、安全终端设备的部署、系统运营及维护，并对最终用户在应用层面的各类技术问题提供技术支持。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IaaS基础设施服务能力，包括网络安全保障、业务开通支持以及与IaaS层云服务相关的技术支持响应。甲乙双方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售前技术交流人员支持、测试平台支持、解决方案支持和复杂场景的交付支持。

5) 在本协议生效后，甲乙双方可相互书面授权并在1个工作日内答复，在其优势市场宣传对方为其“智慧城市”和“云服务”战略合作伙伴。

6) 在本协议生效后，甲乙双方相互授权可以使用对方的相关技术方案材料，双方可以在其优势市场宣传对方的技术方案，项目启动后，对方要承接并给予相应技术支持。

2、共同拓展城市云市场

1) 甲乙双方联合拓展城市云市场，合作模式上以甲方做为项目集成方为主，集成乙方云服务产品，打包面向政府客户提供一揽子解决方案。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合作模式上可以灵活调整。

2) 甲方向乙方开放其在全国的优质政府客户资源，首批先在天津、离石、北京等城市开始联合拓展，协助乙方实现城市云在全国的布局。

3、共同拓展企业云市场

1) 甲乙双方联合拓展国企央企等大企业云服务市场，合作模式上以甲方做为项目集成方为主，集成乙方云服务产品，打包面向大企业客户提供一揽子解决方案。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合作模式上可以灵活调整。

2) 甲方同意向乙方开放其在全国的优质大企业客户资源，围绕国企、央企、垂直行业开始联合拓展，协助乙方实现企业云在大企业客户市场的布局。

3) 乙方基于其遍布全国云服务网络节点资源，为国企、央企、垂直行业客户提供驻地云、VIP数据中心等高安全高可靠的定制化I层基础设施服务，帮助国企、央企构建可全国扩展的安全可靠的IT能力。

4、共同打造蓝光存储综合解决方案

1)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在蓝光存储领域结成产业链合作伙伴关系。发挥甲方在蓝光存储领域产品和解决方案等方面的优势，以及乙方在“云计算服务”方面的品牌、技术等方面的优势，共同构建国际领先的冷热数据混合存储综合解决方案。

2) 解决方案实现及交付服务界面上：甲方负责冷数据存储及专用软硬件的运营及维护，并对最终用户的应用层面的各类技术问题提供技术支持。乙方负责热数据存储及向甲方提供IaaS基础设施服务能力，包括网络安全保障、业务开通支持以及与IaaS层云服务相关的技术支持响应。甲乙双方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售前技术交流人员支持、测试平台支持、解决方案支持和复杂场景的交付支持。

3) 在本协议生效后，甲乙双方相互授权可以使用对方的相关技术方案材料，双方可以在其优势市场宣传对方的技术方案，项目启动后，对方要承接并给予相应技术支持。

4、品牌宣传和营销合作

1) 甲乙双方经双方书面同意后，可以互相在官网上公布互为战略合作伙伴，并可使用对方的品牌LOGO。

2) 双方有义务为对方的云计算服务市场拓展提供客户信息和销售渠道信息，以及市场拓展需要的相关支持。针对甲乙双方提供的信息，双方都有保密的责任和义务，未经甲乙双方书面同意，不得透漏给第三方。

3) 经过甲乙双方书面授权后，甲乙双方可相互在其优势市场宣传对方为其“智慧城市”和“企业云服务”战略合作伙伴。

6、用户培训和售后服务乙方负责对于甲方拓展人员进行云服务相关产品技术培训。甲方负责最终政府和企业客户的云服务的简单培训。乙方为甲方提供专职销售技术支持团队和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团队。乙方为政府和企业客户提供现场服务团队，提供业务迁移技术支持等有偿服务。

（三）合作机制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成立联合拓展工作组，双方各派管理层成员担任项目执行负责人，并制定全年市场拓展计划，包括产品研发计划、市场目标、拓展策略和拓展计划。

（四）知识产权和保密

双方承诺尊重并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在本合作意向书及依据本合作意向书而签署的其他协议约定的许可范围之外使用对方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对方的任何商号、服务商标、品牌和商标。

（五）期限和终止

甲乙双方战略合作期限为三年，自2016年05月22日起至2019年05月21日止，协议期限届满，如双方认为需续签的，应于期限届满前三个月内向对方提出申请，并由双方就具体战略合作事宜签署合作协议。

三、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1、华为公司在云计算、大数据领域一直保持非常高的核心技术研发投入，是全球领先的ICT解决方案供应商，通过本次战略合作，双方共同致力于推进中国信息化、大数据的发展；通过优势互补，有利于辐射和带动公司智慧城市、蓝光存储及相关领域的业务拓展，提高公司数据中心的竞争力，助力公司“1+4”发展战略的实施，打造以数据技术为核心的城市互联网运营商。

2、协议的签订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产生任何影响，公司业务不因履行该协议而对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产生依赖。

四、协议履行的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合作协议仅为战略合作协议，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根据合作事宜的后续进展情况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有关监管规定，根据后续合作的进展情况及项目投资金额的大小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并公告。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云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1日